

2018年9月29日 星期六



首 页 | 信息公开 | 网上办事 | 工作动态 | 服务信息 | 市县机构



您的位置：首页 -> 浙江文博 -> 综合新闻

衢江区出台《关于进一步加强文物工作的实施意见》

来源：浙江文物网 作者：雷文伟 王晓 2018-01-08

为贯彻落实《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文物工作的指导意见》（国发〔2016〕17号）和《浙江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文物工作的实施意见》（浙政发〔2017〕3号）等文件精神，近日，衢江区人民政府下发了《关于进一步加强文物工作的实施意见》（衢江区政府发〔2017〕51号）。

该《实施意见》共分五部分，包括明确目标、保护管理、合理利用、文物监管、完善保障等，提出了将文物工作作为地方领导干部综合考核评价的重要参考，建立健全文物保护责任的评估机制，进一步落实文物保护的领导责任和主体责任；提出了要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，增加收入、扩大就业；提出了要加强尚未核定公布为文物保护单位的不可移动文物的管理，创新管理，拓宽渠道，支持城乡群众、自治组织和社会组织参与管理和使用。（衢州市衢江区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）

- 领导活动
- 重大会议
- 综合新闻
- 文物保护
- 考古发现
- 名城保护区
- 博物馆工作
- 文物执法
- 文物安全
- 文物交流
- 文保科技
- 文博信息化
- 专题工作

上一篇：“一页宋版一两黄金”：从浙刻辉煌观中华书籍文化史

下一篇：宁波中学校碑被认定为地市级文物 究竟有什么来头

主办：浙江省文物局 中文域名：浙江省文物局.政务 浙江文物网.政务

地址：杭州市教场路26号 邮编：310006 建议IE8.0,1024×768以上分辨率浏览本网站 沪ICP备11019389号

